

##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（2020 年 2 月 6 日、2020 年 2 月 7 日、2020 年 2 月 10 日）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%。
- 经公司自查，并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截至 2020 年 2 月 10 日，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-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承诺 3 个月内不筹划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### 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洁特生物”）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（2020 年 2 月 6 日、2020 年 2 月 7 日、2020 年 2 月 10 日）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### 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。

现说明如下：

1、经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，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2、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正在筹划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3、截止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

4、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近期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### **三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**

（一）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，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（二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承诺 3 个月内不筹划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### **四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（一）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决策，审慎投资。

（二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，上海证券交易所

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  
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  
风险。

#### 五、上网公告附件

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2月10日